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OUTH CHINA HOLDINGS LIMITED**

### **南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5)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 South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南華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謹訂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香港JW萬豪酒店3樓Aberdeen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將由「South China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Orient Victory China Holdings Limited」，而中文名稱「東勝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將採納為本公司的正式海外中文名稱(「更改公司名稱」)，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或多位董事就或有關執行及致令更改公司名稱生效，作出彼等可能認為必需、適當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情，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以及代表本公司進行任何必要登記及／或存檔。」

承董事會命

**SOUTH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南華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石保棟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 僅供識別

註冊辦事處：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28樓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並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及於會上表決之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本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方為有效。
3.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於有關情況下，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論。
4. 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有權就有關股份於大會上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有關股份排名首位者(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之排名次序將會按照有關聯名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所示之次序釐定。
5.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吳鴻生先生、Richard Howard Gorges先生、張賽娥女士、吳旭峰先生、石保棟先生、王建華先生、許永梅女士、吳旭萊女士、David Michael Norman先生、周江勇先生、David John Blackett先生、謝黃小燕女士、鄭康棋先生、東小傑先生、何琦先生及羅宏澤先生。